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瑞芸
電話：03-8227171#348
電子信箱：sc750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福字第11201856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2018567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18567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南投縣政府為推廣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
工場所生產之秋節產品，請貴單位踴躍選購並協助宣導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府112年9月11日府社福字第11202094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該縣秋節專刊1份，請逕洽各身障機構團體或至衛生福利部秋節產品聯合推廣活動網站(<https://ptps.sfaa.gov.tw/festival/2023moonfestival>)瀏覽選購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

112/09/13



1120004166